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4点。
-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2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银海街 417 号泰瑞全球总部大楼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参加股东会的方式：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

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建国先生

会议安排：

- 一、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13:30-14:00）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14:00）
- 三、宣布股东会现场出席情况及会议须知
- 四、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 2026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1) 人
12.01	周畅	√

五、听取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发言

七、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八、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九、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十、宣读现场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十一、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十二、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请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要求的会议登记方法办理登记手续，出示相应证件，经验证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股东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股东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计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股东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总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之内，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 2 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主持人可安排公司相关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本次股东会议案审议的，为公司于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

数并签名。

3、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持人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4、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5、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6、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

九、股东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秘办公室联系。

议案一：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根据《公司章程》，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二：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预算情况，结合公司合并报表数据，现就公司财务情况编制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90,935,510.3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694,145,703.8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93,390,38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008,558.05（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8.4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四：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写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五：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情况

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与职级、岗位和绩效挂钩。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税前人民币 8 万元/人（3 人合计 24 万元/年）。

2025 年，公司已按核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并按考核后的结果领取薪酬。

二、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税前）。

2、非独立董事

（1）外部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根据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不再领取董事津贴。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相关标准执行。

3、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聘任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业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0,000 万元，期限为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保函、保理、买方信贷等业务。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七:

关于 2026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 2026 年度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期限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并授权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八：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累计开展总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九：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并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公司拟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加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保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权，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有效地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一：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 2024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对应的募投项目“泰瑞大型一体化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年产 29 台压铸机、5000 台注塑高端装备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 5,401.80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约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6.10%，实际金额以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由于相关募投项目存在合同约定的尚待支付的合同款项，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继续保留该等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直至待支付项目尾款支付完毕。届时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议案十二：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补选周畅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对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等情况的审查，认为其拥有丰富的相关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制度，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并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资格和履职能力，符合现行法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